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在公司日常运作过程中，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权益及股东权益。现将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为：

1、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6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2016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三年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

2016 年，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6 年，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

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做出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的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630.21 万元，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经营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未发生令公司和股东利益受损的情形。

5、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6、检查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2016 年度未发生对外投资，未发生令公司和股东利益受损的情形。

7、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

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8、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董事会出具的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三、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按照董事会确定的 2017 年度经营目标和方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继续履行好勤勉尽责义务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

2、加强各监事会成员的学习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将面临着新的、有利的市场竞争环境，同时也面临着更多的监管和更大的挑战，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的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同时更要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加强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公司对外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事项关系到公司经营的稳

定性和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存在重大的影响。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

2017 年监事会成员将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努力实现 2017 年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